

四、戰爭與政治

「戰爭是政治的繼續」，這是克勞塞維慈氏的名言，根據克氏的意見，戰爭為政治的手段，用以貫徹政治目的之手段。前面說過，國父是受著克氏學說的影響的，但克氏是為戰爭而戰爭，卻不問政治目的的好壞，國父卻是為革命而戰爭，有著偉大的政治理想，這是國父比克氏進步得多了。近代戰爭是要求政治家要懂得軍事，軍事家要懂得政治，否則，便不能密切配合，尤以軍事是政治的一部門，為政者非懂得戰略不可。國父是一個政治家，也是一個軍專家，這是他偉大的所在，也是我們的楷模。

內政與外交為政治的兩大形態，關係戰爭的勝敗所在。倘若內政與外交俱不配合戰爭，甚至背道而馳，非導致戰爭失敗不可。在這裡，我且把國父關於戰爭與政治的言論亦即戰時政治的言論，分為內政與外交兩方面來研究。

一、內政方面

戰爭所要求於內政，最要緊的是舉國團結一致。因為舉國上下及各黨各派團結一致，才可以構成強大的力量，協助戰爭，支持戰爭。國父說：「中國現在時勢，在危險時代，如各自為謀，不以國家為前提，無論外人虎視眈眈，瓜分之禍，危在眉睫。即使人不我謀，而離心離德，亦難有成。是中國欲建鞏固之國家，非萬眾一心，群策群力，不足以杜外人之覬覦。」（「謀建設須掃除舊思想」講詞）又說：「大敵當前，而內紛不息，事甚無謂，文已電同志，俾泯猜慮，並求事實上之一致。……務嚴約束，勿復生釁，庶幾同心戮力，共伸天討。」（「致岑春煊協力討袁電」）同樣在對外戰爭時，更要促成國內的團結一致，能如是，方不致發生無謂的磨擦，以互相抵銷，更不會被人挑撥離間，以自相分裂。國父於民元目擊帝俄侵略我外蒙古，便發表錢幣革命通電，主張對俄抗戰說：「故舉國一致，誓死靡他也。」這真是我門今日反共抗俄的箴言。

「足食」、「足兵」亦為戰時內政的要項，關於足食方面，留待下篇論述。關於足兵方面，在反共抗俄的今日，亟應實行國父向所主張的「徵兵制度」，做到人人能戰，使臺灣成為一個現代「斯巴達」。

要之，不管為謀舉國一致，或足食足兵，在內政上首要樹立「萬能政府」（見「民權主義」，為民主政治的核心），以為領導和推動戰爭。又戰爭所需要全國人民的「有力出力」，「有錢出錢」，「有物出物」，更要有取得人民信仰與擁戴的「萬能政府」。要之，戰時內政至為繁重，措施的適宜與否，往往足以影響戰爭的勝敗，國家的興亡。所以一個戰時政府是不能充斥著無能之輩，貪污之流的。其次，戰時政府是要實行集權的，人民的一切都要受其管制。（但在今

日民主時代，應有限度的）國父說：「譬如次之世界大戰，凡參加此戰爭之國，無論共和君主，皆一律停止憲政，行軍政，向來人民之行動自由，言論自由，集會自由，皆剝奪之，並且飲食營業，皆歸政府支配，而舉國無有異議，且獻其身命為國家作犧牲，以其目的在戰勝而圖存也。」（「孫文學說」第六章）

二、外交方面

外交與軍事本為「難兄難弟」，在戰爭未爆發之前，外交可代替軍事，戰爭一經爆發之後，外交就要協助軍事。第一次歐戰方酣之際，南非斯末資將軍曾說過：「這次戰爭不僅是單純的武力角逐，如果我們要把握住最後勝利，我們必須運用外交，如運用其他國力一樣。當我們協約國達到滿意的和平時候，我們最高理想的實現，不僅依賴軍事行動，還須憑藉外交利器。」戰時外交的重要性，於此可見。在普法戰爭中，普之勝法，固勝於色當一役，亦由於俾士麥和英聯奧及對俄調協，使法國陷於孤立，以協助軍事。在意大利統一戰爭中，意之勝英，雖勝於蘇費立倭一役，亦由於加富爾運外交手段，聯法聯英，及對普親善，得以全力對付奧國，這是兩大顯著的例證。

國父是一個大革命家，也是一個大外交家，彼在推翻滿清的革命戰爭中，奔走海外，聯絡友邦，用能博得國際同情，取得國際援助。當在美國聽得武昌起義的捷訊，本擬由太平洋潛行返國，親與革命之戰，繼念「吾黨盡力於革命事業，不在疆場之上，而在樽俎之間，所得效力更大也。」（「自傳」）遂起程赴英，向英政府要求三事：一、停止清廷一切借款，二、制止日本援助清廷，三、取銷各處英屬政府之放逐令，以便歸國。此三事均得英政府允許，方取道法國東歸。民國以來，於討賊各役中，亦莫不運用外交以佐之，藉孤奸賊之勢，並取得國際間的援助。又如民十二在廣州收回關餘，以充北伐經費，北京使團竟令外艦集中省河，百端恫嚇，國父從容應付，據理力爭，卒達目的。民十三廣州滙豐銀行買辦陳廉伯利用商團公然叛變，英領且為張目，致國民政府以哀的美敦書，阻止政府戡亂，國父乃向英政府提出抗議，卒使英艦不敢妄動，而英領亦因此去職。還有民十二由於聯俄，亦促進了北伐初期的發展。

以上是國父外交戰成功的事實。其次國父欲本其外交知識經驗，著作「外交政策」一書，雖未完成，而關於外交言論，散見於遺教中頗多。民族主義第五講說：「用政治力亡人國家，本有兩種手段：一是兵力，二是外交。兵力是用槍砲，他們用槍砲來，我們還知道要抵抗，如果用外交，祇要一張紙和一枝筆，用一張紙和一枝筆，亡了中國，我們便不知道抵抗。在華盛頓會議的時候，中國雖然派了代表，所議關於中國之事，表面都說為中國謀利益，但是華盛頓散會不久，各國報紙便有共管之說發生。此共管之說，以後必一日進步一日，各國之處心積慮，必想一個很完全的方法來亡中國。他們以後的方法，不必要動陸軍，要開兵船，祇要用一張紙和一枝筆，彼此妥協，便可以亡中國。如果動陸軍開兵船，還要十天或四五十天，才可以亡中國。至於用妥協的方法，祇要各國外

交官，坐在一邊，各人簽一個字，便可以亡中國。簽字是一朝，所以用妥協的方法來亡中國，祇要一朝。一朝可以亡人國家，從前不是沒有先例的，譬如從前的波蘭，是俄國、德國、奧國瓜分了的，他們從前瓜分波蘭的情形，是由於彼此一朝協商妥協之後，波蘭便亡。照這個先例，如果英、法、美、日幾個強國，一朝妥協之後，中國也要滅亡。」這是說軍事與外交同屬政治力的手段，而其「不戰而屈」的外交手段，尤為可怕。和平統一化兵為工的講詞裡就革命戰爭的中外交說：「革命的成功與否，就古今中外的歷史看起來，一靠武力，一靠外交力，外交力幫助武力，好像左手幫助右手一樣。從前美國獨立，革英國的命，所以成功的原因，一半固然由於本國武力的血戰，但一半可以說是由法國外交力的智助。如果專靠武力，決是難於成功的。譬如洪秀全革命，由廣西打過湖南、湖北、以至建都南京，而終不能成功的原因，大半是由於外交失敗，沒有外交力的幫助（致招英國戈登幫助滿清親自帶兵去打蘇州——浴日註），所以革命的成功與否，外交的關係是很重大的。」至於軍事的進展亦足以給予外交有利的影響。國父自美洲致鄧澤如先生的信說：「經羊城一役之後，外交亦易入手。弟曾著人直說美國政府，皆大表同情。今已使人往英，以說彼中權要，想必能得當。法國政府，則向已有通情者也。如是吾黨今日可決英美法三國政府，必樂觀吾黨之成事，則再舉之日，必無藉端干涉之舉，且必能力阻他國之干涉也。此又外交之路，因羊城之影響而收效果者也。」

國父認為外交在對外關係上是很重要的，又認為一國對外應先用外交手段，然後用戰爭手段，亦足見維護國際和平的精神。他說：「國家既不可以長從事於戰爭，而對外國之關係則有日增無日減。于此關係日密之際，不能用戰爭以求達其存在發達之目的，則必求其他之手段，所謂外交者由是而發生。凡國家之國策既定，必先用外交手段以求達其目的。外交手段既盡，始可及於戰爭，戰爭既畢，仍當復於外交之序。故國與國遇，用外交手段與用戰爭手段，均為行其政策所不可闕者。然用外交手段之時多戰爭手段之時少，外交手段者通常之軌則，戰爭手段者不得已而用之。不得已云者，外交手段既盡，無可如何之謂也。」這個外交思潮，正淵源於孫子所說：「是故百戰百勝，非善之善者也，不戰而屈人之兵，善之善者也。故上兵伐謀，其次伐交，其次伐兵，其下攻城。」於此我們要注意的，不論在平時或戰時，為求外交的勝利，須以國內的一致團結為基礎。國父說：「夫欲求外交之勝利，必先謀內政之修明。今內部既分裂如是，何能得國際之承認。……倘西南各省，一致擁戴軍政府，承認大元帥，則國內團結既固，對外發言效力自強，斷不患外交團之否認，及交涉之不勝利也。」（「致貴陽王文華、劉顯世電」）又說：「外交恃內政，內政要是好，外交簡直不成問題。」（「學生要努力宣傳擔當革命的重任」講詞）又說：「內政不清，外交益多荊棘。有謂外交運用得宜，則內政可徐圖改善者，此實未窺見外患之來，由於內隙耳。」（「覆王廷論外交與內政關係函」）可見兩者的關係。

國父在外交上一向反對滿清時代李鴻章所採取的「以夷制夷」政策。（「中國存亡問題」）他所釐定的民二國民黨政見宣言說：「外交微奧，有應事發生者，未可預定，亦難說明。」卻很具體地提出兩個基本方針：一曰聯絡素日親厚與

國，（亦即「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，共同奮鬥」）一曰維持列國對我素持之主義。該宣言說：「惟外交方針，則可約略言之：一曰聯絡素日親厚與國：今國於世界，孤立無助，實為險象。故必當聯絡素日親厚之與國，或締協約，或結同盟，或一國，或數國，俱為當時之妙用。一曰維持列國對我素持之主義：吾國現勢，非致力對外之時，故宜維持列國對我素持之主義，使之相承不變，而得專心於內政之整理。」亦即前者為與利害相關的國家結成同盟，以取得經濟上及軍事上的援助。後者為維持中立國家素日對我所採取的公平主義，如尊重我國領土主權之完整，維護我國之反抗侵略運動等，使之相承不變。惟在反共抗俄的今日，不祇要維持之，還要發展之，我們應利用外交來孤立敵人，增強自己，促進戰爭的勝利。

其次，為使外交運用得宜，爭取外交戰的勝利：第一、要明瞭情況：民二國民黨政見宣言說：「當吾國之積弱，非善用外交，不足以求存。然欲運用外交，非具世界之眼光，不足以盡其用。中國向來外交，無往而不失敗，蓋以不知國際上相互之關係，一遇外人虛聲恫嚇，即惟有讓步之一法，是誠可傷心者也。」尤以辦理戰時外交，更要洞識當時各國千變萬化的實情，及國際間複雜錯綜的利害關係，因此必須建立健全的外交情報網，以求「知己知彼」，才能確立有效的對策。

第二、要爭取自主：一國的外交，不宜媚外，亦不必畏外，不宜盲從人家，亦不可附庸人家，一定要獨立自主，尤以戰時外交為然。正如國父說：「操之在我則存，操之在人則亡。」（「中國存亡問題」）方能操縱自如，爭取勝利。又說：「國於天地，必有與立，彼不能保其自主之精神，何取乎有此國家乎？……中國欲於此危疑之交，免滅亡之患，亦惟自存其獨立不屈之精神而已。」（全）又說：「吾國外交本非自主，向落人後，而又不能研究其利害與得失之所在，殊可嘆他。今後吾國之外交，對於海軍國，固當注重，然對於歐亞大陸之俄德二國，更不能不特殊留意，不宜盲從他國，致為人利用也。」（「外交上應取的態度」談話）又說：「中國一般普通人的心理，以為外國人廢除不平等條約，必須要中國有力量，如果中國一日沒有力量，那些舊約便一日不能廢除。這個道理，殊不盡然。要問外國能不能廢除舊條約，就要問我們有沒有決心去力爭。如果大家決心去力爭，那些條約便可以廢除，好像最近的華盛頓會議，外國人便主張放鬆，從前的凱馬契約，外國人也主張實行。我們中國人都是不爭，都是不要。假若全國國民一致要求，這種目的，一定可以達到的。」（「國民會議為解決中國內亂之法」講詞）其強調外交自主的精神可見。我國過去抗戰的外交，即由於能夠發揚國父這個遺教，獨立自主，堅持自己的立場，不行中途妥協，故能爭取最後的勝利。在今後反共抗俄的戰爭中，更應如此。

第三、要把握利害：國與國間的分合，係以利害為前提，其合由於利害的相同，其分由於利害的衝突，絕不是感情道義所可維繫，必須有著利害關係，然後才有感情道義可言，尤以戰時外交為然。英國人說：「英國無永久之友，亦無永久之敵，只有英國之利益。」孫子說：「屈諸侯者以害，役諸侯者以饑，趨諸侯

者以利。」真是道破外交的真形。國父在外交上向重信義和道德，但對現實的外交則重視利害。他說：「夫兩國之聯盟，匪以其條約而有效者也，真正原因，乃在其利害之共同。英國本無急切與德衝突之必要，業如前章所已言。此次交戰，既不能摧抑最強國之目的，英國為保其存在，不得不棄所欲得之利益，以保其所已得之利益，而德國苟以英國之助，得其所欲得之利益，即為利害共同，而聯盟之事自生。譬諸意大利，本與法為近屬，且得法之助以立國。而一旦爭非洲北岸之地，與德英有共同利害，則加入三國同盟以敵法。及其戰土以後，利害與奧衝突，而對法緩和，則又復活其同種之感情，與建國之舊恩。故知國際恩怨要約。兩不可恃。同種云者，亦不過使利害易共同之一條件，其他感情上之事實，隨時而變更，非可規律久遠之政策也。欲兩國之真正利害共同，必能有割捨之決心。所謂協調者，各著眼於永久之計劃，於將來兩國發展所必須者以交讓行之。……世人有疑此者，請視日俄，日俄以傾國之力相搏，事才十載，日俄之宣戰，距樸資茅斯條約，不過八年有餘，日俄媾和之際，吾在東京，親見市民狂熱，攻小村和議特使為賣國，以桂總理為無能。焚警舍，擊吏人，卒倒內閣，輿論未聞有贊成和議者，曾幾何時，而人人以狂熱歡迎俄人之捷報。夫感情隨事而逝，亦隨事而生，一國當時之外交，必決諸恆久之利害，決不能以暫時之感情判之，以日俄之前事，可以判英德之將來矣。」（「中國存亡問題」）再說：「大凡立國必須與利害相關之國，攜手進行，方能進步，利害不相關之國，縱彼欲與我相親，但是不可以與之親近者。從前滿清政府……不知利害相關的道理，純是遠交近攻之政策。……一經親俄，天山以西帕米爾高原一帶，已非我有，延至今日，蒙古又將不見了，這就是利害不相關之國相親之害。……今日謀鞏固中華民國，必須注重外交。」（「學生須以革命精神努力學問」講詞）所以我們在現實的外交上，一定要透視和把握著彼此間的利害，依此而講求應付之方，自可迎刃而解，尤以戰時外交為然。

最後，近世以來，世界各國的善用外交者，莫如英德，英國在第一次歐戰中，既把德國的盟友意大利拉過來，又把中立國的美利堅捲入漩渦，並肩作戰，卒收戰勝之果。但在二次歐戰之初，因對俄外交的失敗，使德國得以大膽發動西線之戰，而自己遂罹重大的損失。

德國在二次歐戰中，既聯意以制法，又聯俄以避免東西兩面作戰之苦，而得集中力量解決西線各國，旋轉鋒攻俄，欲求速戰速決，但因赫斯飛英的失敗，遂使攻俄之戰一敗再敗，至於亡國，於此，足見戰時外交運用的困難，但根本的原因，實由他們外交政策的錯誤，弄至無法補救。今日我們反共抗俄，國際形勢雖是對我日益有利，但我們還要善用外交，外交將給予我們無限的助力，外交將促進我們戰爭的勝利。